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皖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子公司皖能环保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皖能环保”）为了提高资金流动性，满足皖能环保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的需要，保障业务正常运营，现拟由皖能环保为其部分全资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一、担保基本情况

截止2023年11月30日，皖能环保5家全资子公司借款余额合计为33,738万元，主要贷款方为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其中，农业银行借款余额17,943万元、工商银行借款余额15,795万元，担保期限8-12年，利率3.2%-3.6%。

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明细表

单位：万

元

序号	被担保公司名称	担保金额	贷款银行	担保期限至	被担保公司资产负债率
1	宿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4,574	农行	2031-10-07	72.29%
2	广德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7,027	农行	2035-10-23	72.15%
3	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6,342	农行	2031-12-12	75.88%
		4,598	工行	2032-07-16	
4	定远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6,277	工行	2031-12-26	64.64%

5	临泉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4,920	工行	2031-9-25	72.80%
合计		33,738			

截至2023年11月30日，以上被担保公司最新一期财务报告中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有：宿州环保公司72.29%，广德环保公司72.15%，池州环保公司75.88%，临泉环保公司72.80%，皖能环保为上述4家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宿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宿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3月29日

注册地点：安徽省宿州市

法定代表人：葛金龙

注册资本：15,355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固体废物治理；再生资源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皖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100%。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资产总额	55,762.61	54,034.58
负债总额	38,037.93	39,059.51
流动负债总额	12,910.12	10,867.2

银行贷款总额	23,295.17	26,458.98
净资产	17,724.68	14,975.07
	2022年度	2023年1-11月
营业收入	8,618.09	5,705.63
利润总额	1,987.62	-897.82
净利润	2,024.67	-1,246.36

注：2022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余数据未经审计。

3.其他事项

截至目前，宿州皖能环保电力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和仲裁等其他或有事项。

宿州皖能环保电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广德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广德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8月31日

注册地点：安徽省广德市

法定代表人：张丽涛

注册资本：9,914.5万元

主营业务：电力生产、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可接受的工业垃圾，污泥、秸秆）处理、销售；供热生产、销售；电力服务（不含特许经营项目）；灰渣销售；污水处理。（不含法律法规禁止限制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不含危险废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皖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100%。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	-------------	-------------

资产总额	32,444.91	30,859.07
负债总额	23,876.45	22,266.34
流动负债总额	12,255.81	6,514.45
银行贷款总额	11,092.00	14,375.87
净资产	8,568.46	8,592.74
	2022年度	2023年1-11月
营业收入	3,710.85	3,429.78
利润总额	-453.54	-106.1
净利润	-443.70	-106.1

注：2022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余数据未经审计。

3.其他事项

截止目前，广德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或仲裁等其他或有事项。

广德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3月20日

注册地点：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涓桥镇联合村陀弥山南冲

法定代表人：张义安

注册资本：11,144.82万元

主营业务：电力、热力生产与供应,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皖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100%。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资产总额	39,620.74	59,846.14
负债总额	29,408.28	45,411.63
流动负债总额	9,864.97	11,519.51
银行贷款总额	19,584.08	34,544.74
净资产	10,212.46	14,434.51
-	2022年度	2023年1-11月
营业收入	4,960.78	3,598.03
利润总额	405.38	-947.81
净利润	446.58	-941.97

注：2022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余数据未经审计。

3.其他事项

截至目前，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和仲裁等其他或有事项。

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定远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定远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5月19日

注册地点：安徽省定远县

法定代表人：李正勇

注册资本：6,500万元

主营业务：环保发电项目投资；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可接受的工业垃圾，污泥、秸秆）处理；电力、供热研发及销售；灰、渣销售；电力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皖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100%。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资产总额	28,343.89	26,715.61
负债总额	19,734.65	17,269.33
流动负债总额	5,351.65	3,708.8
银行贷款总额	18,751.8	15,595.77
净资产	8,609.24	9,446.28
-	2022年度	2023年1-11月
营业收入	4,845.77	4,955.1
利润总额	1,197.59	915.87
净利润	1,126.56	758.12

注：2022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余数据未经审计。

3.其他事项

截至目前，定远环保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和仲裁等其他或有事项。

定远环保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临泉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临泉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4月2日

注册地点：安徽省阜阳市临泉县牛庄乡生活垃圾处理场

法定代表人：戴庆义

注册资本：17,050万元

主营业务：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可接受的工业垃圾、污泥、秸秆等，不含危险物）处理，电力生产销售、供热生产销售；电力服务（不含许可经营

项目), 炉渣销售; 渗滤液污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皖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100%。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1月30日
资产总额	70,531.38	63,009.07
负债总额	52,462.24	45,870.87
流动负债总额	12,195.39	7,325.28
银行贷款总额	33811	32,434.48
净资产	18,069.14	17,138.20
-	2022年度	2023年1-11月
营业收入	6,451.85	5,838.14
利润总额	544.24	-958.81
净利润	505.18	-965.09

注: 2022年度数据经审计, 其余数据未经审计。

3.其他事项

截至目前, 临泉皖能环保电力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和仲裁等其他或有事项。

临泉皖能环保电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皖能环保公司与农行、工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范围: 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公告费、执行费、保全费等, 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2.担保金额: 33,738万元。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贷款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约定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2031年9月25日与2035年10月23日届满（详见担保明细表）。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皖能环保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皖能环保可控的范围之内，皖能环保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会影响皖能环保的正常经营，且全资子公司的贷款为日常经营所需，符合皖能环保整体发展战略需要。本次皖能环保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宿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广德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定远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临泉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均是皖能环保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对皖能环保持股51%，公司对上述公司具有形式上和实质上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皖能环保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事宜，无需反担保。

因除定远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外，宿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广德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临泉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皖能环保对以上四家全资子公司的担保行为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皖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定远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的借款进行担保，同意将皖能环保对宿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广德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临泉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的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202,319.33万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0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26,936.97万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14%。

（二）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